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內容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建業新生活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受讓人、或經手買賣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以便轉交買主或受讓人。



建業新生活有限公司  
Central China New Lif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3)

建議從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9月15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一號環球貿易廣場77樓7706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

隨本通函附上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閣下無論是否能夠出席本次大會，均務請按代表委任表格上所印備指引將其填妥，並盡早及於任何情況下均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將其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2022年8月26日

# 目 錄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3
股東特別大會的預防措施.....	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9

## 釋 義

於本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建業新生活有限公司，於2018年10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9月15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一號環球貿易廣場77樓7706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審議及(如適用)批准從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期股息」	指	董事會建議的每股股份21.1港仙的擬派中期股息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2年8月22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記錄日期」	指	2022年9月21日(星期三)，釐定獲派中期股息資格的日期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

## 釋 義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溢價賬」	指	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建業新生活有限公司  
**Central China New Lif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3)

執行董事：  
王俊先生(主席)  
王乾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琳女士  
閔慧東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翔先生  
羅瑩女士  
辛珠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營業地址：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77樓7706室

敬啟者：

## 建議從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

### 1. 緒言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22日的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董事會建議，自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予於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惟須獲得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批准。

## 2. 中期股息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22日的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董事會建議，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自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每股股份21.1港仙，惟須獲得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批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1,268,188,000股。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數目，中期股息(如宣派及支付)合共約為267.2百萬港元。待達成下文「支付中期股息的條件」一段所載的條件後，中期股息擬根據細則第134條及公司法第34(2)條從股份溢價賬中支付。

根據本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貸記金額約為人民幣1,325.9百萬元。在派付該中期股息後，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貸記餘額將約為人民幣1,094百萬元。

### 派付中期股息的條件

從股份溢價賬中支付中期股息須滿足以下條件：

- (i) 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批准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34條從股份溢價賬中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及
- (ii) 董事信納，概無合理理由相信本公司於緊隨派付中期股息日期後，不能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當其債務到期時償還該等債務。

上述所載條件均不得豁免。如未達成上述條件，中期股息將不予支付。待上述條件達成後，預期中期股息將於2022年9月30日(星期五)或前後以現金派付予於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 自股份溢價賬支付中期股息的理由及影響

董事會認為，鑑於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和本集團強勁流動資金狀況，派發中期股息屬適當。在考慮到包括本公司的財務和現金流狀況在內的多項因素後，以及獎勵股東在新冠肺炎疫情下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中的持續支持，並增強投

## 董事會函件

資者對本公司的信心，董事會認為建議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34條及公司法第34(2)條從股份溢價賬中支付中期股息屬恰當舉措，同時亦建議如此派發股息。

董事會認為該安排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會相信派付中期股息不會對本集團的相關資產、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亦不涉及本公司法定或已發行股本的任何削減或削減股份的面值或導致有關股份的交易安排發生任何變化。最後，董事會認為，從股份溢價賬中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3.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i) 為釐定符合資格收取中期利息的股東

為釐定股東享有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2年9月21日(星期三)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須於2022年9月20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ii) 為釐定符合資格參與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身份

為釐定符合資格參與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2022年9月9日(星期五)至2022年9月15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關閉股東名冊，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參與股東特別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須於2022年9月8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4.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以及並無誤導性或欺詐成份，以及本通函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內容或本通函有誤導成份。

#### 5. 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列於本通函第9至10頁。

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上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其亦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閣下無論是否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均務請按代表委任表格上所印備指引將其填妥，並盡早及於任何情況下均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將其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須以投票方式表決。因此，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以投票表決方式審議並酌情批准決議案。

#### 6.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從股份溢價賬中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全體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擬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建業新生活有限公司  
主席  
王俊  
謹啟

2022年8月26日



## 股東特別大會的預防措施

於本通函刊發之時，2019冠狀病毒疫情於香港仍然持續，而疫情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之時仍難以預測。本公司謹此提醒出席人士因應其個人情況，謹慎考慮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風險。此外，本公司也在此提醒股東，行使其投票權毋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強烈建議股東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其代表，及盡早提交其代表委任表格。倘若2019冠狀病毒疫情在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時間或前後仍然持續影響香港，則本公司或會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預防措施以保障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人士的健康及安全，當中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所有出席人士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前，均須掃描「安心出行」會場及疫苗二維碼，並遵守疫苗通行證規定，根據香港法例第599L章《預防及控制疾病(疫苗通行證)規例》發出的指示，出示其有效的疫苗接種、豁免或康復記錄。
- (ii) 所有出席人士均須佩戴外科口罩，才可獲准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於出席期間亦須一直佩戴口罩。出席人士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期間務請時刻保持良好的個人衛生並保持適當社交距離。
- (iii) 所有人士在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前均須接受強制體溫檢測。如有任何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人士拒絕接受體溫檢測或出現發燒且體溫在攝氏37.3度或以上或其他身體不適症狀，本公司有權拒絕有關人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 (iv) 出席人士或須被問及(i)於緊接股東特別大會前14天內有否離開香港；(ii)是否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任何檢疫規定而需接受檢疫；及(iii)是否出現任何類似流感症狀或與任何正接受檢疫者或近期有外遊記錄者有密切接觸。任何人士就上述任何問題的答覆為「是」，將會被拒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亦不得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 (v) 為配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指引，本公司將於會場維持適當距離及空間，故此於必要時可能會限制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內的出席人數，以避免過度擠逼。
- (vi) 為方便追蹤接觸者及確保維持適當社交距離，每位出席人士將獲分配指定座位。
- (vii) 股東特別大會上將分發或不提供禮品、食物或飲品。
- (viii) 本公司的員工及代表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內協助人群控制及排隊管理，以確保維持適當社交距離。

## 股東特別大會的預防措施

由於2019冠狀病毒疫情不斷變化，本公司或會在短時間內對股東特別大會安排作出進一步更改及實施預防措施。股東務請查閱本公司網站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安排的進一步公告及最新資料。



建業新生活有限公司  
**Central China New Lif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建業新生活有限公司謹訂於2022年9月15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77樓7706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本公司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本通告中所用的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26日的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自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及
- (b) 授權任何董事進行彼全權酌情認為就派付中期股息或與其相關而言屬必要或合宜的有關行動、事宜及簽立其他文件。」

承董事會命  
建業新生活有限公司  
主席  
王俊

香港，2022年8月26日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1. 在大會上，大會主席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6條的規定，以投票方式對上述各項決議案進行表決。
2. 本公司將由2022年9月9日(星期五)至2022年9月1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之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2年9月8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3.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代理人出席並代其投票。凡有權出席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之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多名代理人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任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按指定格式擬備之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4. 本公司股東於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出席大會或續會，並於會上表決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銷論。
5. 倘為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其中任何一人可在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親自或由代表就該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人；如屬股份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上述人士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在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投票，猶如本身為唯一有權投票的人士，惟倘多於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有關聯名登記持有人方可投票，而該人士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概不得投票。
6.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中期股息為21.1港仙。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支付中期股息，本公司將於2022年9月21日(星期三)為釐定有權收取上述中期股息的股東身份而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於該日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發擬派中期股息的資格，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2年9月20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本通告中英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王俊先生(主席)及王乾先生；(ii)非執行董事李琳女士及閔慧東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翔先生、羅瑩女士及辛珠女士。